上海浦东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暨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浦东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12 月 1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审议表决的董事 8 名,实际参与审议表决的董事8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 的各项有关规定。与会董事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蕾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第八届董事 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 8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

附件:

李蕾女士简历

李蕾,女,1980年出生,研究生,管理学硕士,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曾任正荣集团有限公司总部财务管理中心财务部财务专业总监、综合业务总监、上海正荣商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正荣服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凯德地产(中国)财务部总经理。

截至本议案审议之日,李蕾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